

濮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结合濮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度，我局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计 922 条，内容涵盖行政法规、规划政策、财务情况、工作动态等多个方面，全面落实政务公开相关要求。一是依托局官方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及时公布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时间、联系方式及负责人姓名等基本信息；二是通过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下的“建议提案办理”子栏目，向社会公开每年对人大政协建议提案的办理情况与结果。2025 年，我局公开人大建议办理情况 1 件。

（二）依申请公开：

依托局官网“政务公开”栏目开设“依申请公开”子栏目，公布《濮阳市政务公开制度》《濮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濮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发布、动态调整等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安全。二是对本单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系统梳理，集中统一对外发布并动态更新。加强政务信息资源的标准化、信息化管理，提升信息检索的便捷性和精准度。三是严格遵守《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对拟公开信息依法依规进行保密审查，确保国家秘密、工作秘密、个人隐私和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不断优化局门户网站栏目设置，强化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功能，提升网站无障碍浏览体验，网站运行稳定，信息更新及时。

（五）监督保障：

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重要议事日程，明确分管领导，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形成办公室牵头、各业务科室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压实审核责任链条。明确编辑人员、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在初审、复审、终审各环节的职责与审核重点，对信息的政治导向、政策依据、表述规范、文字准确性进行全面把关，并规范保存审核记录，确保发布信息零差错。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针对政策解读的通俗化、多样化水平有待提升问题，创新政策解读方式，更多采用问答、动漫、短视频等形式，增强政策传播效果和互动性。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回应退役军人关切。二是针对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实用性问题，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与功能整合，拓展公开渠道与内容深度，增强信息获取的便捷性与服务效能。三是针对信息公开常态化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着力提升干全体干部政策把握、规范写作与平台操作的能力。通过多措并举，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更加规范、扎实、有效。健全源头审核与过程校对机制，明确各环节责任，杜绝常见错别字与不规范表述，提升公开信息的规范性与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有关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